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049臺北市忠孝東路一段83號16樓

承辦人：王美紅

電話：02-2356-8251

傳真：02-2356-8257

電子信箱：angela@urbani.org.tw

708201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尼董字第11308731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四項競賽辦法

主旨：本會為深耕防疫教育，針對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與防疫重點之國民小學辦理113學年度防疫表演、繪本、桌遊競賽及防疫五星獎勵計畫，敬請貴局（處）轉知並鼓勵轄區之國小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成立宗旨在於協助政府辦理傳染病防治工作。鑒於山地離島及偏遠地區資源較為不足，為保障居民健康，從小學習傳染病防治知識，以培養正確的健康習慣，極為重要，因此本會歷年來均針對國小學童舉辦各種類型的防疫競賽活動，期望學童經由參加競賽活動，寓教於樂而身體力行，深入習得防疫知能。
- 二、113學年度本會針對國小二年級學童辦理防疫表演競賽；國小三年級學童辦理防疫繪本競賽；國小五年級學童辦理防疫桌遊競賽。另為鼓勵學校參加本會防疫競賽活動，特訂定五星獎勵計畫，相關競賽辦法及計畫詳如附件1~附件4，併已公告於本會網站（<http://www.urbani.org.tw>），敬請轉知轄區學校上網下載報名。
- 三、前開三項競賽活動報名日期，自即日起至114年3月31日止。參加競賽無需繳交報名費，本會並提供相關材料補助費用。



得獎學童及指導老師均將頒發獎狀及圖書文具或體育用品..  
等等值獎品；另亦設有多項單項獎，讓參與之老師亦有得獎  
機會，敬請鼓勵各校教師指導學童踴躍參賽。

四、該三項競賽活動皆列入防疫五星獎勵計畫得分計算，累計得  
分10分，即獲一星獎，頒發獎金新台幣一萬元，獎狀乙紙；  
累計滿五顆星學校，頒發獎金新台幣十萬元，獎狀乙紙並公  
開頒獎表揚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  
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  
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  
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  
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  
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董事長 黃立民



## 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

### 113 學年度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國小學童防疫表演競賽辦法

#### 一、目的：

離島及偏遠地區，因地理環境特殊，醫療資源相對不足，且對外交通不便，民眾往往無法即時接受醫療服務。本會基於做好疾病預防是減少醫療需求最好的方式，這種觀念更需從小培養，因此舉辦「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學童防疫表演競賽」，希望藉此多元化表演能促使更多學童深入認識傳染病的預防方法，落實於日常生活中，以達減少疫病、促進健康向下紮根之效。

#### 二、參加資格：

- (一)全國離島與偏遠地區及防疫重點之國民小學二年級學童。
- (二)報名以班級為單位，且全班學生均需參加。
- (三)參與指導、劇本作詞作曲、音效、攝影或剪輯的師長必須是參賽學校的現任教師、代理教師、退休教師、實習教師或替代役。

#### 三、競賽主題：「疫苗的重要性」

說明：疫苗的原理是將病毒或細菌的抗原或遺傳物質打入人體，刺激免疫系統產生抗體，以便在真正接觸到該病原體時可以迅速產生免疫反應，降低感染、嚴重疾病與死亡的發生。只要沒有接種禁忌症，所有人都應該接種疫苗。接種疫苗是預防傳染病最有效的方法，除維護自身健康，接種率提高後，也可形成群體免疫，保護無法接種的人。接種疫苗後建議多喝水多休息，若有不適請即就醫；並請持續做好個人防護，以達到最大保護力！

備註：競賽主題延伸故事創作，作品內容儘量避免正面宣導。

#### 四、參賽作品規格：

- (一)作品表現的形式不拘，舉凡戲劇、歌唱、相聲、數來寶等皆可，演出時間以 2 至 3 分鐘為原則，全班學生一起參加表演。

(二)作品名稱自訂，表演內容應與主題相關，且得以國、台、客、原住民等各種語言演出。

(三)作品應拍攝後存成檔案，格式採 WMV、AVI 或 MP4 皆可。

(四)作品應未曾參與其他任何競賽。

## 五、報名與送件：

(一)報名：

1. 時間：即日起至 114 年 3 月 31 日(星期一)24 時止。

2. 方式(擇一)：

(1)線上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KSmtdyaoTiA8cudy9>

(2)填妥報名表(如附件一)，以電子郵件寄送至 [angela@urbani.org.tw](mailto:angela@urbani.org.tw)。

(二)送件：

1. 時間：至 114 年 4 月 30 日(星期三)24 時止。逾期送件者，不予納入評選。

2. 方式：製作完成之作品檔案與送件表(如附件二)，以 Google 雲端硬碟分享方式電郵至 [angela@urbani.org.tw](mailto:angela@urbani.org.tw)。

## 六、費用補助：

送件作品，凡符合參加資格、參賽作品規格及送件時間與方式者，每件補助材料費用新臺幣 1,000 元。於作品上傳至指定信箱完成送件後，請填妥申請及憑證黏存單(如附件三)，且貼附相關憑證，寄送本會申請撥款。

## 七、評選方式與標準：

(一)聘請專家組成評選委員會進行評審。

(二)評選標準：

1. 創意(原創性、創新性)：佔 40%

2. 內容(主題關聯性)：佔 35%

3. 技巧(儀態台風、畫面設計)：佔 25%

## 八、獎項與獎勵：

### (一)優勝獎

1. 第一名：取一名，發給班級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；每位學童及指導老師一人，每人新臺幣 2,000 元等值獎品。
2. 第二名：取一名，發給班級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；每位學童及指導老師一人，每人新臺幣 1,800 元等值獎品。
3. 第三名：取一名，發給班級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；每位學童及指導老師一人，每人新臺幣 1,500 元等值獎品。
4. 佳作：若干名，發給班級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；每位學童及指導老師一人，每人新臺幣 800 元等值獎品。

### (二)單項獎：

1. 作詞獎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 1 紙及獎金新臺幣 1,200 元。
2. 音效獎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 1 紙及獎金新臺幣 1,200 元。
3. 攝影獎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 1 紙及獎金新臺幣 1,200 元。
4. 剪輯獎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 1 紙及獎金新臺幣 1,200 元。
5. 劇情獎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 1 紙及獎金新臺幣 1,200 元。

### (三)早鳥獎：

於 114 年 4 月 14 日(星期一)24 時前完成送件且符合參賽規定之前 10 個班級，每位學童及指導老師各送宣導品 1 份。

## 九、其他：

- (一)得獎名單訂於 114 年 5 月底前公告於本會網站，並將函請轄區縣、市政府教育主管單位給予敘獎。另獲前三名學校，由本會邀請該縣、市政府教育局(處)一同前往學校頒獎。
- (二)選用現有歌曲製作作品，必須下載使用無版權音樂，並請於送件表(附件二)提供歌曲曲名及原創作相關資料。
- (三)填詞部分，應確認未有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之情形。
- (四)參賽作品皆不退回，請自行備份。無論獲獎與否，著作權歸本會所有，並同意授權本會剪輯重製且自由運用於公益宣導或活動。
- (五)等值獎品由學校或老師代為在獎額額度內，採購圖書文具(含禮券)、音樂用品或體育用品後，檢據向本會核銷。
- (六)獲獎者所獲之獎金，依所得稅法規定，扣繳相關所得稅。

- (七)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規定，財團法人應公開年度支付獎助名單及金額，得獎者如不願意公開全名，應填寫「反對公開聲明書」。
- (八)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於本會網站公告補充。

附件一：報名表

113 學年度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國小學童防疫表演競賽

年 月 日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|
| 學校名稱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
| 學校地址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
| 班 級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學生人數 |  |
| 指導老師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聯絡電話 |  |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電子郵件 |  |
| 聯絡人  | 或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指導老師 | 聯絡電話 |  |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電子郵件 |  |

備註：

1. 已完成線上報名者無須填寫此報名表。
2. 請於 114 年 3 月 31 日(星期一)報名截止前，填妥報名表後，以電子郵件寄至 [angela@urbani.org.tw](mailto:angela@urbani.org.tw)。

附件二：送件表

113 學年度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國小學童防疫表演競賽

114 年 月 日
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--|-----|-----|----|
| 學校名稱    | _____縣市_____鄉鎮區_____國小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|
| 班級      | _____年_____班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|
| 演出學生名單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|
| 單項獎     | 獎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姓名     |     |     |    |
|         | 作詞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|
|         | 音效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|
|         | 攝影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|
|         | 剪輯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|
| 聯絡人姓名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聯絡電話   |     |     |    |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E-mail |     |     |    |
| 作品名稱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|
| 歌詞或腳本內容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|
| 使用曲目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行創作   |    |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|
|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用現有歌曲 | 曲名 | 語言 | 原演唱人   | 作詞者 | 作曲者 | 出版 |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    |

備註：1. 單項獎由各校自由提出申請，無則免填。

2. 另單項獎限參加資格第三點之師長報名，且每項限一人。

3. 本送件表填妥後，於 114 年 4 月 30 日(星期三)24 時前，與「作品檔案」以 Google 雲端硬碟夾帶檔案方式寄至 [angela@urbani.org.tw](mailto:angela@urbani.org.tw)。



### 附件三

#### 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補助款申請及憑證黏貼表

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參加競賽名稱 | 113 學年度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國小學童防疫表演競賽 |
| 學校名稱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申請金額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備註：

1. 憑證請填寫本會統編 99175001，抬頭為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。
2. 憑證包含收據、發票或學校領據。
3. 申請金額依所附收據、發票總額為準，且不超過補助上限。
4. 請附上匯入帳號之存摺封面影本。
5. 請依序浮貼於下方黏貼處。

憑證及存摺影本黏貼處



## 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 113 學年度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學童防疫繪本競賽辦法

### 一、目的：

離島及偏遠地區地理環境特殊，醫療資源相對不足，且對外交通不便，使得醫療服務往往無法滿足當地民眾需求。本會基於做好疾病預防是減少醫療需求最好的方式，這種觀念更需從小培養，因此舉辦「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學童防疫繪本競賽」，希望藉此促使更多學童深入認識傳染病的預防方法，落實於日常生活中，以達衛教紮根、減少疫病、促進健康之效。

### 二、參加資格：

- (一) 全國離島與偏遠地區及防疫重點之國民小學三年級學童。
- (二) 報名以班級為單位，人數不限，但全班學生均需參加。
- (三) 班級數 5 人以上參賽繪本最少需有二本。

### 三、繪本主題：「齊心合力，對抗傳染病」

可自選常見傳染病為主題，如諾羅病毒、恙蟲病、禽流感、季節性流感疫苗、潛伏性結核、肺炎疫苗、愛滋病、COVID-19(新冠肺炎)……，或傳染病病人關懷等等。

### 四、繪本製作：

- (一) 作品單頁以 A4 規格 (29.7cm x 21cm)，直、橫式均可。材質不拘，圖面應求清楚。內頁限 12 頁以上、24 頁以下 (不含蝴蝶頁)，另加繪本封面、封底。
- (二) 作品創作材料不拘，可使用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等，但不可使用鉛筆繪圖或利用複合媒材進行創作，亦不得以電腦繪製列印。
- (三) 參賽班級每位學生均應參與製作，得每人獨立製作一本，或最多五人合作製作一本。每本繪本之封底外頁，請務必浮貼作品內容說明單(如附件一)。
- (四) 各校可於送件作品中選擇 1 本以上繪本，製作成電子有聲書參

賽。進行配樂、剪輯、說故事或指導的師長必須是參賽學校的現任教師、代理教師、退休教師、實習教師或替代役。

(五)電子有聲書作品規格:

1. 以說故事的方式表達參賽繪本內容，提供範例影片([請點我](#)，出自 YouTube 小波去農場)供參。
2. 製作影片時間以 3 至 4 分鐘為原則。
3. 作品檔案格式採 WMV、AVI 或 MP4 皆可。

**五、報名與送件：**

(一)報名

1. 時間：即日起至 114 年 3 月 31 日(星期一)24 時止。
2. 方式(擇一)：
  - (1)線上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t7bTJ9sBT2szwVTk8>
  - (2)填妥報名表(如附件二)以電子郵件寄送至 [angela@urbani.org.tw](mailto:angela@urbani.org.tw)。

(二)送件：

1. 時間：至 114 年 5 月 14 日(星期三)24 時止。
2. 方式：
  - (1)繪本作品及送件表(如附件三)一併寄送本會(100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83 號 16 樓)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  - (2)電子有聲書作品檔案及送件表(如附件四)以 Google 雲端硬碟分享方式，電郵至 [angela@urbani.org.tw](mailto:angela@urbani.org.tw)。

**六、費用補助：**

- (一)每班參賽繪本 1~5 本者，每本補助新臺幣 250 元；6~10 本者，每本補助新臺幣 300 元；11 本以上者，每本補助新臺幣 350 元。
- (二)電子有聲書參賽者，另給予材料補助經費，每件新臺幣 1000 元。
- (三)請先自行計算得補助金額，填妥補助款申請及憑證黏貼表(如附件五)，且貼附相關憑證，與作品一併寄送至本會。

**七、評選方式與標準：**

(一)聘請相關專家組成評選委員會進行評審。

(二)評分標準：主題內容 45%，繪畫技巧 40%，創意表現 15%。

#### 八、競賽組別：

(一)個別組：所有參賽之繪本。

(二)團體組：班級參賽繪本達三本以上者，得參加以班級為單位之團體組競賽。

#### 九、獎勵：

(一)優勝獎：

##### 1. 團體組：

第一名：取一名，發給班級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；每位學童及指導老師一人，每人新臺幣 2,000 元等值獎品。

第二名：取一名，發給班級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；每位學童及指導老師一人，每人新臺幣 1,800 元等值獎品。

第三名：取一名，發給班級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；每位學童及指導老師一人，每人新臺幣 1,500 元等值獎品。

佳作：若干名，發給班級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；每位學童及指導老師一人，每人新臺幣 800 元等值獎品。

##### 2. 個別組：

第一名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乙紙及新臺幣 3,000 元等值獎品。

第二名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乙紙及新臺幣 2,500 元等值獎品。

第三名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乙紙及新臺幣 2,000 元等值獎品。

佳作：若干名，發給獎狀乙紙及新臺幣 1,000 元等值獎品。

(二)電子有聲書

##### 1. 優勝獎：

第一名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乙紙及獎金新臺幣 3,000 元。

第二名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乙紙及獎金新臺幣 2,500 元。

第三名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乙紙及獎金新臺幣 2,000 元。

##### 2. 單項獎：

(1)說書獎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乙紙及獎金新臺幣 1,200 元。

(2)音效獎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乙紙及獎金新臺幣 1,200 元。

(3)剪輯獎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乙紙及獎金新臺幣 1,200 元。

(4)創意獎：取一名，發給獎狀乙紙及獎金新臺幣 1,200 元。

(三)早鳥獎：

於 114 年 4 月 22 日(星期二)前完成送件(以郵戳為憑)且符合參賽規定之前 10 個班級，每位學童及老師各送宣導品 1 份。

十、其他：

(一)得獎名單訂於 114 年 5 月底公告於本會網站，並將函請轄區縣、市政府教育主管單位給予敘獎。另獲前三名學校，由本會邀請該縣、市政府教育局(處)一同前往學校頒獎。

(二)參賽者製作電子有聲書，**選用現有歌曲製作作品，必須下載使用無版權音樂**。並於送件表(附件四)提供歌曲曲名及原創作相關資料。

(三)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，請自行留存原始檔案。無論獲獎與否，著作權歸本會所有，並同意授權本會修改重製且自由運用於公益宣導或活動。

(四)等值獎品由學校或老師代為在獎額額度內，採購圖書文具(含禮卷)、音樂用品或體育用品後，檢據向本會核銷。

(五)獲獎者所獲獎金，將依所得稅法規定，扣繳相關所得稅。

(六)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規定，財團法人應公開年度支付獎助名單及金額，得獎者如不願意公開全名，應填寫「反對公開聲明書」。

(七)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於本會網站公告補充之。

## 附件一：作品內容說明單

(請自行影印填寫後，黏貼在每本繪本之封底外頁)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作品名稱：                 |
| 故事內容：(請以 100 字內的文字簡述) |
| 繪本編號：(由本會填寫) _____    |

## 附件二：報名表

### 113 學年度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學童防疫繪本競賽

年 月 日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|
| 學校名稱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
| 學校地址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
| 班 級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學生人數 |  |
| 指導老師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聯絡電話 |  |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電子郵件 |  |
| 聯絡人  | 或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指導老師 | 聯絡電話 |  |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電子郵件 |  |

備註：

1. 已完成線上報名者無須填寫此報名表。
2. 請於 114 年 3 月 31 日(星期一)報名截止日前，填妥報名表後，以電子郵件寄至 [angela@urbani.org.tw](mailto:angela@urbani.org.tw)。



### 附件三：送件表

#### 113 學年度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學童防疫繪本競賽

\*由指導老師填寫一份，併同繪本寄送

114 年 月 日

| 學校名稱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班級： 年 班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地址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指導老師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聯絡電話：     |
| E-mail: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班級學生人數： _____ 人<br>總 繪 本 數： _____ 本 |      |           |
| 編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作品名稱 | 參與製作之學生姓名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|

#### 附件四：電子有聲書送件表

113 學年度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國小學童防疫繪本競賽

114 年 月 日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|--------|-----|----|
| 學校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 | _____縣市_____鄉鎮區_____國小 |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|
| 作品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|
| 創作團隊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|
| 故事內容<br>(請以 100 字內的文字簡述)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|
| 單項獎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獎項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| 姓名     | 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說書獎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音效獎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剪輯獎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創意獎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|
| 報名老師<br>姓名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| 連絡電話   | 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| E-mail |     |    |
| 使用曲目                     | 曲名                     | 語言 | 原唱人 | 作詞者    | 作曲者 | 出版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|

備註：1.單項獎由各校自行決定是否提出申請，且可依實際參與情形提報教師或學生。

2.單項獎每項限一人報名。

3.優勝獎由報名老師代表受獎。

## 附件五

### 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補助款申請及憑證黏貼表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競賽名稱 | 113 學年度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學童防疫繪本競賽 |
| 學校名稱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申請金額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備註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備註：

1. 憑證請填寫本會統編 99175001，抬頭：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。
2. 憑證包含收據、發票或學校領據。
3. 申請金額依所附收據、發票總額為準，且不超過補助上限。
4. 請附上匯入帳號之存摺封面影本。
5. 請依序浮貼於下方黏貼處。

憑證及存摺影本黏貼處



## 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

### 113 學年度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國小學童防疫桌遊競賽辦法

#### 一、目的：

為加強離島及偏遠地區學童之防疫知能，從小培養正確的疾病預防觀念，並進而促進社區民眾健康，特辦理本項防疫桌遊-「小蜘蛛蕾蕾的防疫寶盒」競賽活動。

#### 二、參加資格：

全國離島、偏遠地區，及防疫重點之國民小學五年級學童。以班級為單位報名，每班在籍學生應全部參加。若班級人數未達 2 人者，可由四年級學生補足。

#### 三、辦理方式：

(一)自 113 年 12 月起至 114 年 5 月，辦理三期。每期由老師依照下表所訂議題，教授學童相關衛教內容。教學內容，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網站查詢取得。

| 期 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議 題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第一期<br>(113 年 12-<br>114 年 1 月) |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*、流行性腮腺炎*、<br>流感*、愛滋病(HIV/AIDS)及其他性傳染病*、猴痘*、<br>病毒性腸胃炎*、均衡飲食#、肥胖防治#、 |
| 第二期<br>(114 年 2-3 月)            | 結核病*、漢他病毒症候群*、腸道寄生蟲病*、恙蟲*、<br>鼠疫*、頭蝨感染症*、狂犬病*、視力保健#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第三期<br>(114 年 4-5 月)            | 麻疹*、登革熱*、屈公病*、茲卡病毒感染症*、日本<br>腦炎*、腸病毒*、急性病毒性肝炎*、牙齒保健#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備註："\*"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"#請至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網站查詢。

(二)每期教學完成後，請將班級學童以 4 人一組、每組不少於 2 人為原則，分組進行「小蜘蛛蕾蕾的防疫寶盒」桌遊遊玩。題目卡係按疾病類別分類，請依各期議題取出遊玩。遊玩方式請詳見內附說明書，或觀看遊戲規則介紹影片：
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KLJYJSGxZYU>。

(三)每期遊玩次數由班級自行決定。遊玩總成績請記錄於附件，且需併同一部 30 秒~60 秒的遊玩過程影片，按下表所定期限，以電子郵件寄到 [ellalee@urbani.org.tw](mailto:ellalee@urbani.org.tw)。

| 期 程 | 分數寄回期限        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第一期 | 114 年 1 月 24 日前 |
| 第二期 | 114 年 3 月 28 日前 |
| 第三期 | 114 年 5 月 23 日前 |

#### 四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即日起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(星期一)24 時，請至本會官網填寫報名表單，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hsvjPnbBUafHKPso9>（無法點擊時，請複製連結並貼至瀏覽器上搜尋）。
- (二)本會收到報名表單後，將依據參加學生人數計算桌遊盒數，並於七天內寄出，若遇例假日則順延至下一工作天。考量寄送時程且為利教學與競賽活動之進行，建議盡早報名。
- (三)報名班級以 60 班為上限，額滿即關閉報名表單。

#### 五、獎勵方式：

- (一)每期每班各組第一名獲優勝獎(獎品)，其餘名次獲參加獎(獎品)，參與指導的老師與校護各一名得教學獎(獎品)。
- (二)三期皆參加者，每位學童、指導老師與校護各一名獲同心協力獎獎品 1 份。
- (三)完成三期測試之班級，算參加本會競賽活動一項，納入五星獎勵計畫得分計算。

#### 六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收到桌遊時，請全程錄影拆開過程，並對所有內容物拍照，以利核對物件是否有缺漏。若有，請附上錄影檔及照片檔電郵本會確認補發。
- (二)每所學校以申請一次桌遊為限。若學期中有學童轉入而致桌遊盒數不足，請提供證明文件予本會核發。
- (三)如對本辦法有任何疑問，請電郵 [ellalee@urbani.org.tw](mailto:ellalee@urbani.org.tw) 洽詢。

(四)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、得於本會網站隨時公告補充。

## 七、常見問題與說明：

(一)報名後多久會收到桌遊？

本會於收到報名表單後，將於七天內寄出，若遇例假日則順延至下一工作天。另郵局寄送時間不定，因此請務必提早報名，以確保在成績寄送期限前有足夠的時間教學與遊玩。

(二)若配件、卡牌收到時已有缺損怎麼辦？

請務必記得於收到桌遊時，全程錄影記錄拆開過程，並對所有內容物拍照，再將影片及照片寄至 [ellalee@urbani.org.tw](mailto:ellalee@urbani.org.tw)，本會將進行替換或補發。

(三)請問有桌遊遊玩的教學影片嗎？

教學影片可由下列三種方式取得：

1. 掃描說明書背面 QR code 或至本會官網文宣資料>下載專區>桌遊題目詳解及教學影片下查詢。
2. 掃描桌遊盒底部的遊戲影片教學 QR code。
3. 至 YouTube 搜尋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。

(四)請問有題目答案之詳解嗎？

有，請掃描說明書背面 QR code 或至本會官網文宣資料>下載專區>桌遊題目詳解及教學影片下查詢。

(五)學童分組問題

1. 如果有 6 名學童可以每一組 2 人嗎？

本遊戲以一組 4 人優先，不足 4 人者則一組最少 2 人。所以如果班級有 6 位學童，本會將提供 2 盒桌遊。遊戲時可分 4 人及 2 人各一組或 3 人兩組。本會會按照班級人數計算寄送桌遊的組數。

2. 每一期的分組方式可以不同，學童組合也可以進行變換。

(六)請問桌遊使用完畢需寄回嗎？

不需要寄回。請留存於校內，做為防疫教學教具或學童益智活動遊具。

(七)請問使用過程中如造成破損或遺失該如何處理？

使用過程中出現破損或遺失，恕無法補發，請學校自行使用其他物品替代。

(八)請問每一盒桌遊拆封時都要錄影嗎？

是，為了確認內容物是否有缺損，以利請廠商補換貨時做為佐證。



附件 桌遊競賽成績表(請提供 Word 檔)

| 縣市校名班別：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|
| 桌遊競賽期數：第 期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 組別                    | 姓名 1   | 姓名 2   | 姓名 3   | 姓名 4   | 第一名 |
| 一                     | ○○○/分數 | ○○○/分數 | ○○○/分數 | ○○○/分數 | ○○○ |
| 二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 三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 四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 五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 六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 七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|
| 備註：XXX請假、XXX轉學(轉出或轉入)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    |

舉例說明：

| 縣市校名班別：台北市中正區歐巴尼小學五年甲班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|
| 桌遊競賽期數：第 一 期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|
| 組別                     | 姓名 1    | 姓名 2    | 姓名 3    | 姓名 4    | 第一名 |
| 一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王大明/103 | 李曉明/200 | 王佩玲/150 | 陳宛富/175 | 李曉明 |
| 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高韻如/200 | 吳宜珊/160 | 楊俊榮/80  |         | 高韻如 |
| 三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洪金鳳/100 | 王耀中/90  | 黃文婷/50  | 葉朝火/40  | 洪金鳳 |
| 四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呂冠傑/90  | 林月典/85  |         |         | 呂冠傑 |
| 備註：杜志穎請假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|

| 縣市校名班別：台北市中正區歐巴尼小學五年甲班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桌遊競賽期數：第 二 期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|
| 組別                     | 姓名 1    | 姓名 2    | 姓名 3    | 姓名 4   | 第一名        |
| 一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楊俊榮/200 | 李曉明/150 | 王佩玲/80  | 王耀中/65 | 楊俊榮        |
| 二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杜志穎/200 | 高韻如/155 | 吳宜珊/30  | 陳俊緯/99 | 杜志穎        |
| 三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洪金鳳/150 | 陳宛富/40  | 黃文婷/150 |        | 洪金鳳<br>黃文婷 |
| 四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葉朝火/120 | 呂冠傑/250 | 林月典/115 | 王大明/99 | 呂冠傑        |
| 備註：陳俊緯轉入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|



財團法人歐巴尼紀念基金會  
全國離島及偏遠地區國小防疫五星獎勵計畫

110年11月18日修正

一、計畫目的：

為鼓勵全國離島、偏遠地區的國民小學，踴躍參加本會舉辦的各項防疫競賽活動，以加強校園防疫衛生教育，使國小學童熟習防疫知能，減少疫病發生，促進社區健康，特訂定本項防疫五星獎勵計畫（簡稱五星計畫）。

二、獎勵對象：

全國離島、偏遠地區，及防疫重點之國民小學。

三、得分計算：

(一)以年度計，當年參加本會競賽活動者，參加一項得 1 分；參加兩項得 4 分；參加三項得 9 分。

(二)凡前一年參加過本會三項競賽者得1分。

四、評獎方式：

(一)得分累計達10分者，即得一顆星；每再累計10分，即再得一顆星，最多累計達50分，共得五顆星。

(二)每年十二月底前，本會將統計及公告得分結果。

五、獎勵內容：

(一)獲一顆星者，即為一星獎；獲第二顆星者，即為二星獎；以此類推，獲第五顆星者，即為五星獎。

(二)每獲一顆星，即發給獎金一萬元，獎狀乙紙，並於本會辦理的活動或邀請各地方政府教育局(處)共同前往學校頒獎。

(三)五星獎者，發給獎金十萬元，獎狀乙紙，並公開頒獎表揚。

六、獲五星獎者，可繼續參加計畫，再從一星累計起算。

七、本計畫自106年2月1日起實施及計分，至115年12月止。

八、本計畫未盡事項，隨時於本會網站修正補充。

